

QZ05904-3000-2020-00011

宝政〔2020〕17号

石狮市宝盖镇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宝盖镇清明节期间森林防火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村（居）委会、办（站、中心）：

为切实加强清明节期间森林火灾防控工作，保护森林资源，确保生态安全，维护社会稳定，现按照上级要求并结合我镇实际，制定《宝盖镇清明节期间森林防火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石狮市宝盖镇人民政府

2020年3月23日

（此件主动公开）

宝盖镇清明节期间森林防火工作方案

清明期间历来是森林防灭火最为紧密、最为关键的时期。当前，农林生产也进入关键时期，各种农林事用火和清明节祭祀用火将大量增加，火灾风险隐患突出，火源管理难度增大，森林防灭火形势严峻。根据国家、省、泉州、石狮市的文件要求，为扎实做好今年清明期间森林火灾防控工作，在清明节“前、中、后”3个阶段制定并落实具体防控措施，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工作目标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防灾减灾救灾、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提高自然灾害防治能力重要讲话精神，按照“预防为主、防灭结合”的工作方针，加强今年清明期间森林火灾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化解风险、消除隐患，接长补短、提升能力，解决森林防灭火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薄弱环节，有效防范重特大森林火灾事故发生，在当前新冠疫情防控时期，坚持一手抓疫情防控、一手抓防灭火工作，为打赢疫情防控提供坚实保障，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和森林资源安全。

二、工作原则

（一）全面动员部署，落实森林防火责任。要坚决克服麻痹思想，提高警惕，加强领导，全面动员，周密部署，强化责任担当，层层分解落实，全力抓好各项防范工作和应急措施。要加大依法治火力度，严厉处罚违规用火人员，依法追究森林火灾肇事者和有关责任人员责任，做到责有人担，事有人管。要加大督查和检查力度，严防死守，全面落实各环节责任。

（二）加强协同联动，坚持防治结合。镇森林防火指挥部要与有关各方加强协调联系，强化协作配合，积极开展隐患排查，建立健全信息共享、情况通报、约谈督办等机制，形成工作合力。要创新方式，综合治理，全面排查，通过即查即改、消除隐患，将隐患排查和整治活动贯穿于整个防火日常工作中。

（三）加强应急准备，科学处置森林火灾。镇政府、坑东村、龙穴社区调整充实森林消防队伍，加强森林防火物资准备，强化人员培训和演练，提高队伍战斗力；强化森林火灾隐患排查，严格落实值班制度，随时应对突发的森林火灾事故，严格按照《宝盖镇森林火灾应急处置预案》进行处置，切实做到“打早、打小、打了”。遇有重大火情，镇、村（社区）主要领导要亲赴现场指挥扑救，协调落实各项保障工作，确保清明节期间森林防火安全。

三、工作措施

（一）前期措施（清明节前）

1、加大森林防火宣传力度。（时间：即日起至清明节结束）各村（社区）要通过悬挂横幅、LED刊播标语、制作宣传警示牌、村级广播等宣传手法，开展清明节森林防火宣传攻势，营造浓厚的森林防火氛围。

2、强化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时间：即日起至3月27日）

即日起至3月27日，开展清明节期间森林火灾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工作。要抓好跟踪落实，排查出的火灾隐患要登记造册，明确火灾隐患的种类、性质、地点、责任单位、责任人，建立责任清单，明确整改时限，限期完成整改任务，坚决把各种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请坑东村、龙穴社区、前坑村、塘后村于3月

26日报送《森林火灾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合计表》至镇202室（详见附件1）：

（1）重点部位风险隐患排查。坑东村、龙穴社区、前坑村、塘后村、森林消防队、护林员要深入重点部位进行全面排查。一是深入排查林区及其周边居民点的森林火灾隐患，严防“家火上山、山火进城”；二是深入排查重要目标周边的森林火灾隐患，严防重要设施受到火灾威胁；三是深入排查林区输配电、通信等设施森林火灾隐患，严防线路老化、脱落等原因引发火灾事故；四是深入排查公墓、坟场以及林农、林田结合部的森林火灾隐患，严防祭祀用火、农事用火。

（2）重点环节风险隐患排查。镇政府、坑东村、龙穴社区、前坑村、塘后村要深入检查森林火灾防控工作重点环节，确保各项举措落地生根，确保山有人看、林有人护、火有人管、责有人担。一是深入检查责任落实是否到位，重点检查行政首长负责制、经营主体责任制、部门分工合作制，压实责任体系；二是深入检查宣传教育是否到位，重点检查进村（社区）、进学校、进林区的安全教育，落实群防群治；三是深入检查野外火源管理是否到位，重点检查高火险时段禁火令、重点卡口以及护林人员驻守情况，严格野火管控；四是深入检查扑火队伍是否到位，重点检查装备配备、扑火安全等情况，确保应急到位；五是深入检查预案是否修订到位，重点检查定期组织培训和演练，做到分级响应；六是深入检查应急值守是否到位，重点检查预警监测、热点核查反馈、火情信息报送等情况，杜绝脱岗漏岗、迟报瞒报。

（3）重点工程风险隐患排查。要求有关单位严格落实项目

施工单位主体责任，狠抓火灾防控细节，督促其深入排查林区在建工程施工现场用火隐患，消除火灾风险隐患，严防生产用火导致森林火灾发生，保质保量完成施工任务。

3、森林防火物资准备（时间：即日起至3月底）

镇政府、坑东村、龙穴社区要对现有扑火器材装备进行清点、保养维护、合理放置，及时进行增添补充。

4、森林防火培训与演练。

为进一步提升镇、坑东村、龙穴社区森林消防队伍建设与管理水平，提高科学扑救战术、安全自救和紧急避灾能力，规范使用森林消防器材装备，应积极开展森林防火培训与演练。演练时森林消防队队员着装要规范整齐，需穿戴头盔、防护服、防护鞋等个人装备。

（二）中期措施（清明节时）

1、启用村级“大喇叭”系统，强化宣传。在继续加强宣传的基础上，各村（社区）清明节期间要启用村级“大喇叭”开展森林防火宣传。宣传内容（供参考）：清明节期间，全市山林实行禁火，严禁燃放烟花爆竹、烧纸钱等，违者将依法依规严肃查处，谁烧山、谁做牢。

2、增强清明节期间巡护力量，加强巡护。请坑东村、龙穴社区、前坑村、塘后村在森林扑火队、护林员全线上山巡山的基础上组织社区干部、工作人员、保安、巡逻队员上山巡护，组建清明期间巡山护林队伍，加大巡护密度，护林员打开护林员定位系统，做好应急值班值守和信息报送。

3、护具穿上身和器材带上山，到场设防。清明节时，上山

巡护的森林防火队员、护林员需穿戴个人装具（含防火服、扑火头盔、毛巾、矿泉水，夜间加带手电筒）并携带扑火器材，到场设防，随时应对突发的森林火灾事故。

4、增设临时森林防火检查站，设卡检查。坑东村、龙穴社区、前坑村、塘后村要在主要进山路口设卡检查，禁止火种带上山，确保安全。临时防火检查站设立警示立牌，站点检查人员不穿戴防火服，建议穿戴联防队服装等工作制服或袖标。

（三）后期措施（清明节结束后）

1、记录物资损耗情况，适时补充。街道、坑东村、龙穴社区、前坑村、塘后村盘点森林防火物资，记录物资损耗情况，适时进行补充。

2、总结经验和作法。镇政府、坑东村、龙穴社区、前坑村、塘后村认真梳理，深入分析，全面总结，组织验收，健全完善火灾防控工作机制，确保火险隐患排查取得实效。

附件：1. 森林火灾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合计表
2. 森林火灾隐患信息登记表

抄送：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市应急管理局，市林业管理处。

宝盖镇党政办公室

2020年3月23日印发

附件 1

森林火灾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合计表

填报村（社区）：

单位：次（个、起）

隐患排查整治内容	排查风险 隐患数量	存在风险 隐患数量	已整改风险 隐患数量	整改数 占比%	责任 单位
1. 应急机构是否健全					
2. 预案制度是否完善					
3. 防火责任是否落实					
4. 宣传教育是否到位					
5. 演练培训是否开展					
6. 预警预报是否及时					
7. 应急值守是否到位					
8. 热点核查反馈是否及时					
9. 应急队伍是否到位					
10. 防扑火物资装备准备是否充分					
11. 防扑火运行保障经费是否落实					
12. 野外用火审批制度是否落实					
13. 林缘田边可燃物清理是否彻底					
14. 重点部位输配电设施是否安全					
15. 重点工程防火责任是否落实到位					
16. 重点工程是否存在火灾隐患					
17. 林区居民点是否存在火灾隐患					
18. 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等是否存在火灾隐患					
19. 重要设施周边是否存在火灾隐患					
20. 公墓和坟场是否存在火灾隐患					
21. 边界防火隔离带质量是否过关					
22. 火灾隐患排查整治落实是否到位					
23. 防火通信是否畅通					
24. 火情信息报送渠道是否通畅					
25. 调度指挥和火灾处置是否得力					
其它					
合 计					

附件 2

森林火灾隐患信息登记表

填报单位：

序号	排查时间	火灾隐患描述	种类	性质	地点	责任单位	责任人	整改时限	完成整改时间	备注